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alth and Happiness (H&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2)

### 根據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董事會議決向59名選定參與者授出由合共1,198,604股獎勵股份組成的獎勵，亦即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方法為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及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授予的一般授權配發新股份，惟須待(i)該等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參與者簽立接納有關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的授出函件；及(ii)聯交所批准該等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董事會將促使該等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認購款項由本公司的資源存入賬戶予以支付。二零一三年計劃受託人將以現金認購有關數目的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於配發有關數目的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後，二零一三年計劃受託人將以信託方式為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參與者持有該等股份及將於董事會訂明的相關歸屬條件達成後無償向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參與者轉讓有關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於授出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之前)，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可用於獎勵的股份總數為2,243,626股，並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二零一三年計劃日期的已發行股本之1.5%。於授出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後，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剩下1,045,022股股份可供董事會用作進一步的獎勵。

茲謹提述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採納的二零一三年計劃及其後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採納的經修訂二零一三年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董事會議決向59名選定參與者授出由合共1,198,604股獎勵股份組成的獎勵，亦即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方法為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及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授予的一般授權配發新股份，惟須待(i)該等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參與者簽立接納有關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的授出函件；及(ii)聯交所批准該等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之公告所披露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將予配發的81,992股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及48,637股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及本公告所披露授出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外，於本公告日期，上述一般授權並無被董事會用於其他用途。

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董事會將促使該等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認購款項由本公司的資源存入賬戶予以支付。二零一三年計劃受託人將以現金認購有關數目的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於配發有關數目的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後，二零一三年計劃受託人將以信託方式為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參與者持有該等股份及將於董事會訂明的相關歸屬條件達成後無償向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參與者轉讓有關股份。

此等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於發行及繳足時將彼此之間及與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亦附有權利可收取於配發日期或之後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股息及其他分派。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二零一三年計劃受託人不得就其以信託方式持有的任何股份行使投票權。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有關數目的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上市及買賣。

在二零一三年計劃條款的規限下，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歸屬。

與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發行此等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有關的進一步資料載列如下：

將予發行的證券： 1,198,604股股份

發行價(淨額)： 股份將按面值配發予二零一三年計劃受託人

將籌集的資金： 無

附註： 11,986.04港元(其為將發行的有關數目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的總面值)將由本公司的資源存入賬戶及將由二零一三年計劃受託人用作有關股份的認購款

發行的原因： 認可選定參與者作出的貢獻以及吸引與挽留人才以滿足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

承配人的身份： 二零一三年計劃受託人，其將以信託方式為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參與者持有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

股份的市價： 29.00港元，即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的收市價

於過去十二個月的集資活動： 緊接本公告日期前的十二個月本公司並無透過發行任何股份或任何其他股本證券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於授出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之前)，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可用於二零一三年獎勵的股份總數為2,243,626股，並不得超過於採納二零一三年計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5%。於授出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後，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剩下1,045,022股股份可供董事會用作進一步的獎勵。

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參與者均為本集團的僱員。就本公司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二零一三年計劃受託人及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參與者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彼等並非本集團董事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獎勵」	指	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向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的股份獎勵
「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	指	就任何選定參與者而言，由董事會釐定及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向有關選定參與者授出的有關數目股份
「二零一三年計劃」	指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採納的本公司二零一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四日經修訂）
「二零一三年計劃受託人」	指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就二零一三年計劃設立的信託的受託人
「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參與者」	指	獲授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的59名選定參與者
「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股份」	指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授予二零一七年第四批獎勵參與者的合共1,198,604股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惟須待有關選定參與者簽立接納授出函件後方可作實
「賬戶」	指	以本公司名義開立的銀行賬戶，僅為了營運二零一三年計劃而運作，而其資金將由本公司以信託方式為選定參與者持有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此詞之涵義

「合資格參與者」	指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誠信僱員或任何顧問、諮詢人或代理，不包括本集團不時的任何關連人士，惟該詞彙並不包括於相關時間已呈辭或根據其僱用合同或服務合約或基於其他原因而處於離職通知期的任何人士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選定參與者」	指	不時獲董事會選定參與二零一三年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羅飛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羅飛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張文會博士、吳雄先生、羅雲先生及陳富芳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魏偉峰博士、陳偉成先生及蕭柏春教授。